

普建委〔2021〕52号

关于同意规划路（真北路—富水路）道路新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

上海市普陀区市政水务工程建设中心：

你中心《关于上报规划路（真北路—富水路）道路新建改建工程初步设计的请示》（普建设中心〔2021〕14号）收悉（以下简称“初设”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工程初步设计方案。该项目西起真北路，东至富水路，道路全长约74m，道路规划红线宽度20m。

二、主要技术标准：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，设计速度30km/h，同意路面结构的计算荷载标准。

三、原则同意该工程建设内容：包括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及绿化、标志标线、信号灯、照明等附属工程。

（一）道路工程

横断面：3m（人行道）+14m（车行道）+3m（人行道）=20m（规划红线）。

（二）排水工程

新建 DN1000 雨水管共计 135m，新建 DN300 污水管共计 55m。

四、批准工程总投资概算为 1373.63 万元，其中工程建安费 351.97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79.58 万元，预备费 21.58 万元，前期工程费 920.50 万元。

请接此批复后，进一步优化施工图设计，严格按照项目基建程序做好相关手续，落实好安全、文明施工措施，抓紧组织实施，确保该工程项目顺利完成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1年8月5日

抄送：区发改委、区财政局。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1年8月5日印发
